

北京银行苏州分行2025年度员工体检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YZX-ZB-SU-2025-0009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北京银行苏州分行2025年度员工体检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7.5万元, 招标人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27.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北京银行苏州分行2025年度员工体检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北京银行苏州分行2025年度员工体检项目:

1、供应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任意一个条件内的所有要求均需同时满足):

条件1: 承揽类似职工体检项目业绩的证明文件;

条件2: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企业注册资金在人民币500万元及以上(含500万元)或者等值的自由兑换货币;

2) 不接受连锁体检机构的各门店单独报名;

3) 供应商所拥有的直营店均持有国家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医疗执业许可证书;

4) 供应商需承诺在苏州市内所拥有的所有直营店可同时为招标人提供服务;

2、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 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3、供应商近三年内, 无重大违法记录, 无公开违约情况, 征信查询无失信记录,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提供承诺书)

5、供应商在最近三年内与北京银行及分支机构的项目合作过程中, 没有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事件; (提供承诺书)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无痛胃镜、无痛肠镜、颈椎CT、腰椎CT、头颅血管核磁、头颅核磁等以上所有设备的购买证明或租赁证明或与第三方合作机构的合作协议等证明材料;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参保人数应达到至少具备10人直接缴纳社保为期一年的条件；（提供社保缴费记录）

8、供应商应依法取得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或营业办公场所房产证明和在有效期内的房屋租赁合同。特殊情况的，除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外。还需提供产权单位出具的允许供应商在其房产内营业办公的证明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10、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1月至今相关的类似项目业绩，采购金额至少30万元（含）。（须清晰展示采购日期、合同金额，框架合同需附上订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8 09:00到2025-08-25 17: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2 09: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2 09:30

开标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七、其他

一、采购条件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的委托，就如下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提交密封的响应文件。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项目名称：北京银行苏州分行2025年度员工体检项目。

2.2采购范围：为保障员工身体健康，通过向专业体检机构采购团检套餐，实现员工体检一年一度的组织频率。当前拟于苏州地区采购体检供应商2家，提供2025年度的分行员工团体体检服务。

2.3项目性质：服务。

2.4服务期限：一年。

2.5预算金额：27.5万元。

2.6服务对象：具体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2.7入围中标人数量：若有效投标人数量达到4家及以上，则入围2家；若有效投标人数量为3家，则入围1家；若有效投标人数量少于3家，将重新发布招标公告。

2.8项目地点：苏州。

2.9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四、磋商步骤

本次磋商分如下步骤：

步骤一：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包括服务方案、商务应答材料和一次报价）递交至《响应文件》递交地点。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质、商务、服务方案以及一次报价进行初审。

步骤二：根据各供应商应答情况，磋商小组将以本磋商文件的内容为基础，分别召集所有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就服务需求、服务范围以及价格进行单独磋商。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并允许对《响应文件》的内容做调整，但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步骤三：经磋商并审核合格，得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供应商应于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另行通知），按磋商最终确定的服务需求、服务范围将最终报价密封递交至《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五、《磋商文件》购买

5.1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在报名时须携带下列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1）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营业执照；（注册资本金应在500万元及以上）

（3）上年度财务报表或最新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纳税申报表或完税证明；

（4）专业设备的购买证明或租赁证明或与第三方合作机构的合作协议等证明材料；

（5）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承诺书；

（6）信用核查截图；

（7）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或营业办公场所房产证明和在有效期内的房屋租赁合同。特殊情况的，除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外，还需提供产权单位出具的允许供应商在其房产内营业办公的证明文件；

（8）参保人数应达到至少具备10人直接缴纳社保为期一年的条件。提供社保证明。

（9）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项目业绩。

上述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原件经验查后将退还供应商（如有缺少，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

5.2文件售价：每份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汇款银行资料：

收款人名称：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建行苏州高新区支行营业部

银 行 帐 号：32250198863609000188

5.3购买时间：2025年8月18日起至2025年8月25日止，每天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5.4购买地点：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报价人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2日9时30分0秒（即投标截止时间）。

6.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6.3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6.3.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6.3.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6.3.3 未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万盛街28号
联 系 人： 张鑫阳
电 话： 0512-6270701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2号巨中银座大厦建行7楼
联 系 人： 濮工、秦工
电 话： 0512-62789062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秦颖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